



金科资源

证券代码：8354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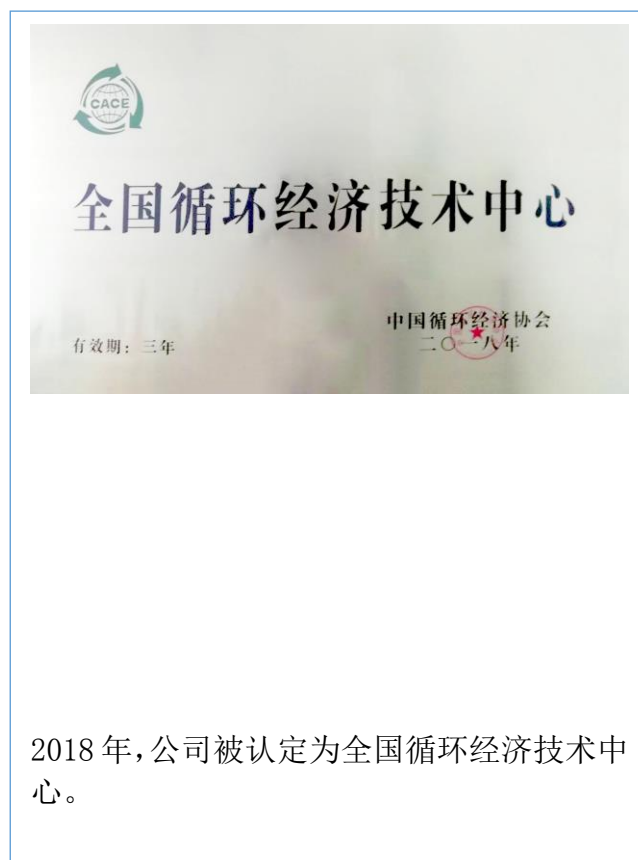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XUCHANG JINKE RESOURCE RECYLING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8年8月，公司在云南省玉溪市成立了控股子公司，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负责在玉溪市开展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

2、2018年9月，公司在福建省南平市成立了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在南平市开展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

1、2018年7月，公司与河南城发广德环保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郑州市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市场。

2、2018年12月，公司与湖北欣新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拟共同出资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承接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金科资源	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	指	国金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期、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期初	指	2018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
特许经营	指	指政府采用竞争方式依法授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通过协议明确权利和义务和风险分担,约定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并获得收益,提供公共产品或者公共服务。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建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曼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周期引发的行业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建筑业及房地产业等下游行业影响较大，近几年来，受宏观经济发展速度放缓的影响，城市化进程也有所放缓，房地产业、建筑业发展受到一定阻力，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行业的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许昌市，报告期来源于许昌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尽管公司业务已扩大至国内多个省市，但短期内仍主要集中在许昌市场，如果许昌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1、根据财税[2015]78号文，自2015年7月1日起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调整，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2、2017年8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0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该政策有变化，将会对公司税负带来影响。

环境治理风险	报告期内,PM2.5 在国内众多城市出现爆表,社会大众对于大气污染的关注度越来越高,政府相关部门也开始积极制定严苛的治理方案,且是常态化、长久化,大气污染治理将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对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产生较大影响,尤其是在雾霾高发期,开发项目施工将会受到严格管控,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的业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UCHANG JINKE RESOURCE RECYLING CO., LTD.
证券简称	金科资源
证券代码	835476
法定代表人	李建明
办公地址	许昌市东城区魏文路北段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朱献峰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74-3376666
传真	0374-4517123
电子邮箱	mydream521125@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zlj.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许昌市东城区魏文路北段 461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年11月30日
挂牌时间	2016年1月2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78 公共设施管理业—N783 城乡市容管理—N7830 城乡市容管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建筑垃圾回收利用, 再生砖、再生砂浆、再生水泥稳定碎石及混凝土等再生建材产品的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李建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李建明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00737443324E	否
注册地址	许昌市东城区魏文路北段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否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军安 张任飞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7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0,390,070.12	127,597,730.12	25.70%
毛利率%	31.73%	36.7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19,603.02	21,374,534.45	3.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930,339.67	10,631,535.99	9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64%	7.9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96%	3.97%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21	4.7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0,565,998.28	385,735,535.35	11.62%
负债总计	129,217,305.66	107,266,290.17	20.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038,274.75	278,609,372.29	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9	2.79	7.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05%	24.0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01%	27.81%	-
流动比率	1.28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10.00	15.00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12,377.86	176,366.67	31,602.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3	1.68	-
存货周转率	9.59	8.4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62%	2.8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70%	63.90%	-
净利润增长率%	9.41%	197.7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6,316.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1,006.2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75,310.43
所得税影响数	425,474.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7.7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49,107.77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9,046,686.38	89,046,686.38	96,705,843.72	96,705,843.72
其中：应收票据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88,846,686.38		96,105,843.7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582,348.39	41,582,348.39	37,251,677.07	37,251,677.07
其中：应付票据				3,800,000.00
应付账款		41,582,348.39		33,451,677.07
管理费用	28,870,666.44	21,409,701.39	26,293,890.63	20,177,545.51
研发费用		7,460,965.05		6,116,345.1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所属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十八多年来一直专注于建筑垃圾的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主营业务：公司专业从事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处置、研发及再生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涵盖了从建筑垃圾的收集到再生利用完整的产业链。

3、产品或服务：公司通过不断探索创新，研发成功了适合中国国情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成套设备、工艺和技术，目前可生产 8 大类 100 多种再生产品，即再生骨料类、再生墙体材料类、再生地砖广场砖类、再生水工产品类、再生预拌砂浆类、再生混凝土类、再生仿石材类、其他再生产品类。报告期内，公司的新产品—建筑垃圾再生干粉砂浆各项性能指标十分稳定，已经在房地产等建筑工程上进行了大规模的推广应用，成效十分显著，且销量可观，进一步提高了再生产品的销量。建筑垃圾干粉砂浆与天然材料生产的砂浆相比，在重量、保温性能上优势明显，保温性能是天然砂浆的 2 倍，同时在施工过程中能节约 20% 的施工成本。同时，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商丘金科生产的再生混凝土产品质量稳定，已经在商丘的市政道路等工程中进行了大规模的推广应用，创造了较大的经济效益。

4、客户类型：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类型有两大类。第一类是建筑垃圾产生客户，需要公司为其提供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服务，收集运输费用在政府指导价的基础上，根据市场情况由与公司协商确定，主要客户来源为政府建设部门、土地收储部门、房地产开发商、建筑商等；第二类是再生产品使用客户，需要公司根据其工程需要提供不同品种、不同规格的建筑垃圾再生产品，主要客户来源为城市道路、游园、广场的建设单位、水利工程的建设单位、房地产开发商等，双方供需方式一般为政府采购和市场销售，定价方式为市场定价。

5、关键资源：公司的关键资源是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业关键技术，主要包括建筑垃圾的收集、处理和再生利用三个方面。公司作为业内第一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循环经济技术中心、省级建筑垃圾再生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目前，已聘用 2 名多年从事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专家，并与北京建筑大学、同济大学、湖南大学等国内多所知名院校及美国混凝土协会合作，分别建设了“建筑垃圾再生技术研发中心”、“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研发中心”、“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应用技术研发中心”等专项研发机构。

截止报告期末，已申请受理自主研发专利二百多项，已获授权专利 96 项，发明专利 12 项，且生产的产品 95% 使用了公司的专利技术。这些已经取得的研发专利是结合当前国内外先进管理和生产经验，重点在设备、工艺、产品配方、再生骨料性能、再生产品种类等方面开展的一系列研究。

特别是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建筑固体废物资源化共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这充分证明了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是需要关键技术的支撑，也是对公司多年来从事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研究工作的高度认可和成果展现。同时，公司的“建筑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基础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中国硅酸盐学会“科技进步类一等奖”；公司“利用建筑垃圾生产再生产品的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项目获得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同时，完成了再生骨料基础性能及基本配方的研究，再生干性混凝土搅拌工艺研究，机喷砂浆配合比试验研究，同时开展了烧结砌块实操及配方研究、配筋砌块配合比研究等科技项目的研究开发工作，这些关键技术的取得，为公司快速开发出适合市场需要的差异化产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6、销售渠道

(1) 收集运输业务：建筑垃圾行业作为市政公用行业，政府对其实行特许经营模式。公司通过政府公开招标授权对规划区范围内的建筑垃圾进行收集运输，既为公司进行资源化利用提供了原材料保证，同时又保证了公司稳定的收入来源。

(2) 再生产品业务：渠道之一为政府采购，即再生产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实行政府采购，广泛应用于政府投融资项目，使公司在获得稳定经济效益的同时，也产生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如：减少环境污染、节约土地、保护生态、节能减排等）；渠道之二为市场销售，即通过市场化竞争取得销售收入，公司通过积极跟进项目当地建设信息、加强和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的沟通等，使设计和施工单位充分了解公司的产品性能和使用部位，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再生产品的应用范围。

7、收入来源：主要为建筑垃圾清运回收利用收入，建筑砂石骨料、再生砖、再生混凝土、再生砂浆收入及建筑垃圾填埋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一、主要财务指标

1.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30,565,998.28 元，期初为 385,735,535.35 元，增长了 11.62%；公司营业收入 160,390,070.12 元，比去年同期的 127,597,730.12 元，增长了 25.70%；公司净利润 22,879,447.44 元，比去年同期的 20,911,959.00 元，增长了 9.4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 55,912,377.86 元，上期金额 176,366.67 元，增长了 31602.35%。

2. 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都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

(1) 营业收入增长 25.7%，一方面是由于许昌市曹魏古城等一批重点城建和民生项目，以及新区房地产、市政工程项目增加，使建筑垃圾产生量及再生产品的使用量增加，公司业务量较去年有一定幅度的增加，母公司（许昌金科）营业收入增长 8.25%，另一方面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业绩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体现为：①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8,248,892.11 元，较去年 598,290.60 元，增长 1279%，净利润 855,938.22，实现了扭亏为赢；②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注册成立，2018 年 6 月生产线建成并逐步投产，营业收入 9,596,004.74 元，净利润 972,594.07 元，也实现了扭亏为赢；③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13,862,833.01 元，较去年同期 8,175,044.02 元，增长了 70%，净利润 890,324.341 元，也实现了扭亏为盈。

(2) 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工作管理流程和内控制度，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健全，子公司在管理和运营上不断规范，同时加大了对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和再生产品的推广力度，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较大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催账小组，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同时公司改变了销售政策，提高了赊销门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31602.3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正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保持了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同时，公司对各

项风险进行了有效的控制、防范和规避，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均无重大变化。

二、商业模式更加成熟

报告期内，公司多年实践总结的“许昌金科模式”（政府特许经营+政府采购再生产品+市场需求）进一步成熟，为在其他城市进行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提供了丰富经验。特别是中标了福建省南平市的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与云南省玉溪市签订了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在郑州惠济区和武汉东湖区开展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项目，进一步印证了公司模式更加成熟、更具有推广的价值。

三、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优化工艺流程

公司一直重视科技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申报的“建筑固体废物资源化共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建筑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基础研究及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科技进步类一等奖；“利用建筑垃圾生产再生产品的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项目获得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同时，多项专利已完成授权。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规范；行业发展势头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良好；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人员稳定。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因素。

（二）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国家对生态文明建设更加重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更加有力的推动了行业发展。

2018年5月18日至19日，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要自觉把经济社会发展同生态文明建设统筹起来，充分发挥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政治优势，充分利用改革开放40年来积累的坚实物质基础，加大力度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解决生态环境问题，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习近平强调，一是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让自然生态美景永驻人间，还自然以宁静、和谐、美丽。二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给自然生态留下休养生息的时间和空间。要全面推动绿色发展。绿色发展是构建高质量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必然要求，要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实现生产系统和生活系统循环链接。

2018年3月23日，为加强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住建部印发了《关于开展建筑垃圾治理试点工作的通知》，决定在北京、上海、许昌、商丘、淮南、苏州等35个城市开展建筑垃圾治理试点工作。

2018年12月29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通知提出，现阶段，要通过“无废城市”建设试点，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固体废物管理，大力推进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坚决遏制非法转移倾倒，探索建立量化指标体系，系统总结试点经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模式。在全国范围内选择10个左右有条件、有基础、规模适当的城市，在全市域范围内开展“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开展建筑垃圾治理，提高源头减量及资源化利用水平。摸清建筑垃圾产生现状和发展趋势，加强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强化规划引导，合理布局建筑垃圾转运调配、消纳处置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加快设施建设，形成与城市发展需求相匹配的建筑垃圾处理体系。开展存量治理，对堆放量比较大、比较集中的堆放点，经评估达到安全稳定要求后，开展生态修复。在有条件的地区，推进资源化利用，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再生产品质量。建筑垃圾作为固废的重要组成部分，也被列入重点工作，同时，许昌市也在积极申报第一批“无废城市”试点。

目前，有越来越多的政府开始关注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也有一些城市已经开始启动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工作，处置企业数量在增加，成效再提高，高校科研院所也开设了相关的

专业，这一切都有力助推了行业的发展。

（三）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7,823,950.25	8.78%	20,645,005.90	5.35%	83.21%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89,046,686.38	20.68%	96,705,843.72	25.07%	-7.92%
存货	14,117,239.76	3.28%	8,712,532.09	2.26%	62.03%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11,347,605.22	2.64%	11,184,426.33	2.90%	1.46%
固定资产	154,753,284.09	35.94%	136,361,307.32	35.35%	13.49%
在建工程	10,083,826.47	2.34%	8,165,210.36	2.12%	23.50%
短期借款	38,900,000.00	9.03%	30,800,000.00	7.98%	26.30%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总计	430,565,998.28	-	385,735,535.35	-	11.62%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37,823,950.25 元，较期初 20,645,005.90 元，增长 83.2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加 55,736,011.19 元；导致期末货币资金增加。

2.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89,046,686.38 元，较期初 96,105,843.72 元，减少 7.92%，主要原因为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同时公司改变了销售政策，提高了赊销门槛儿，导致应收账款减少。

3. 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11,347,605.22 元，较期初 11,184,426.33 元，增加了 163,178.89 元，系按股权比确认联营企业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 163,178.89 元。

4. 报告期末，存货 14,117,239.76 元，较期初 8,712,532.09 元，增加 62.03%，存货的增长主要系子公司业务的发展所致。公司于 2018 年逐步在商丘、淮南打开市场，存骨料、砖等产品，库存商品余额较快增长。

5.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 154,753,284.09 元，较期初 136,361,307.32 元，增加 13.49%，主要原因许昌金科母公司购买 20 台运输车，商丘金科子公司办公楼及生产线建设。

6.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 10,083,826.47 元，较期初 8,165,210.36 元，增加 23.5%，主要原因商丘金科子公司正在建设制砖生产线、混凝土生产线、实验楼、公司围墙和路面维护。

7.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38,900,000.00 元，较期初 30,800,000.00 元，增加 26.3%，主要原因许昌金科母公司在上海浦发银行贷款减少 80 万元，在中国银行增加贷款 500 万元；淮南金科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湖支行的贷款 390 万元。

2、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60,390,070.12	-	127,597,730.12	-	25.70%
营业成本	109,503,925.25	68.27%	80,747,057.69	63.28%	35.61%
毛利率	31.73%	-	36.72%	-	-
管理费用	21,409,701.39	13.35%	20,177,545.51	15.81%	6.11%
研发费用	7,460,965.05	4.65%	6,116,345.12	4.79%	21.98%
销售费用	3,126,002.92	1.95%	2,518,097.05	1.97%	24.14%
财务费用	3,142,251.59	1.96%	1,816,424.59	1.42%	72.99%
资产减值损失	3,344,208.89	2.09%	7,025,431.33	5.51%	-52.40%
其他收益	15,891,472.93	9.91%	17,089,623.80	13.39%	-7.01%
投资收益	163,178.89	0.10%	-1,657,311.32	-1.30%	109.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1,520,093.47	1.19%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5,877,429.20	16.13%	23,215,693.59	18.19%	11.47%
营业外收入	938,546.04	0.59%	7,952,702.80	6.23%	-88.20%
营业外支出	617,352.29	0.38%	4,839,921.21	3.79%	-87.24%
净利润	22,879,447.44	14.26%	20,911,959.00	16.39%	9.4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60,390,070.12 元，较去年同期 127,597,730.12 元，增加 25.7%，主要原因一方面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加强，再生产品品种更加丰富，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市场接受度、认可度大大增加；另一方面子公司在管理和运营上不断成长和发展壮大，加大了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推广力度，公司的营业收入有了较快增长。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109,503,925.25 元，较去年同期 80,747,057.69 元，增加 35.61%，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的增加，销售成本有所提升。

3.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7,460,965.05 元，较去年同期 6,116,345.12 元，增加 21.96%，主要原因公司为提供整体竞争力，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导致研发费用提高。

4.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3,126,002.92 元，较去年同期 2,518,097.05 元，增加 24.14%，主要原因为公司业绩增加较大，业务开拓费用加大。

5.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3,142,251.59 元，较去年同期 1,816,424.59 元，增加 72.99%，主要原因为母许昌金科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 20 台自卸车，子公司商丘金科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破碎筛分生产线，本期银行贷款也较去年增加 810 万元。

6.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 3,344,208.89 元，较去年同期 7,025,431.33 元，减少 52.40%，主要原因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应收账款回款良好，一部分坏账损失转回。

7.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25,877,429.20 元，较去年同期 23,215,693.59 元，增加 11.47%，主要原因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利润上升。

8.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938,546.04 元，较去年同期 7,952,702.80 元，减少 88.20%，主要原因为为 2017 年母公司许昌金科东办公区政策性拆迁。

9.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617,352.29 元，较去年同期 4,839,921.21 元，减少 87.24%，主要原因

为 2017 年母公司许昌金科办公区政策性拆迁。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60,282,311.50	127,597,730.12	25.62%
其他业务收入	107,758.62		
主营业务成本	109,466,886.25	80,747,057.69	35.57%
其他业务成本	37,039.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建筑垃圾回收利用	122,993,055.69	76.68%	97,321,994.28	76.27%
建筑砂石骨料	5,874,931.02	3.66%	4,441,981.83	3.48%
再生砖	15,245,204.86	9.51%	11,556,179.45	9.06%
混凝土	8,892,693.20	5.54%	1,543,023.62	1.21%
砂浆	6,128,037.50	3.82%	12,093,650.08	9.48%
建筑垃圾填埋	676,691.12	0.42%	640,900.86	0.50%
研发服务	471,698.11	0.29%		
其他业务收入	107,758.62	0.07%		
合计	160,390,070.12	100.00%	127,597,730.12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营业收入有所提高，结构上有转型调整，建筑垃圾回收利用收入占总收入的主要部分，决定了公司整体业绩的增长，由于公司与政府签订有特许经营协议，企业业务收入稳定；占收入第二位的是再生砖销售，再生产品是公司近几年来主要发展的业务方向，由于建筑砂石骨料是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的初级产品，附加值低，盈利能力弱；公司引入制砖生产线和混凝土、砂浆生产线，将建筑砂石骨料生产为再生砖、混凝土和砂浆，内部消化建筑垃圾的初级产品，增加建筑垃圾利用率，也丰富了公司的再生产品种类。

公司先进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技术，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其他公司提供了研发服务，今年新增研发服务收入471,698.11元。

公司营业收入逐年提高，主要有两个原因：其一，公司研发投入逐年加强，再生产品品种更加丰富，产品质量不断提高，同时公司加大了推广再生产品，市场接受度、认可度大大增加；其二，子公司在管理和运营上不断成长和发展壮大，加快了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推广力度，公司的营业收入有了较快增长。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许昌市东城区综合执法局	24,589,699.15	15.33%	否
2	许昌浩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533,940.98	2.83%	否
3	许昌恒达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4,253,076.90	2.65%	否
4	许昌隆悦置业有限公司	3,228,086.18	2.01%	否
5	许昌市曹魏古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712,212.20	1.69%	否
合计		39,317,015.41	24.5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奕祥	26,006,475.00	24.34%	否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许昌石油分公司	5,654,553.39	5.29%	否
3	甄在刚	5,635,350.00	5.28%	否
4	许昌千秋伟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446,035.41	3.23%	否
5	贝赛尔科技(常州)有限公司	3,800,000.00	3.56%	否
合计		44,542,413.80	41.70%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12,377.86	176,366.67	31,60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61,138.33	-33,717,913.30	-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704.82	4,501,626.30	-66.06%

现金流量分析：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12,377.86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销售收入增加，同时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采购方面争取最大幅度的账期，从而形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于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流出。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6,461,138.33 元，主要为母公司许昌金科购买 20 台运输车和子公司商丘金科购建生产线、办公楼固定资产支出。

3. 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27,704.82 元，且较上年度减少 66.06%的原因：2018 年公司支付融资租赁款 4,154,952.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67.00		直接投资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	淮南市	淮南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99.91		直接投资

有限公司					
广州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100.00	直接投资
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100.00	直接投资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商丘市	商丘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51.00	直接投资
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60.00	直接投资
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玉溪市	玉溪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51.00	直接投资

1. 报告期内，以货币对子公司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1.00% 增加至 67.00%。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8,248,892.11 元，净利润 855,938.22 元。

2. 报告期内，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生产线建成并投产，营业收入 9,596,004.74 元，净利润 972,594.07 元。

3. 报告期内，以货币对子公司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由 99.90% 增加至 99.91%。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 13,862,833.01 元，净利润 890,324.34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C、股东权益变动表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

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8年8月，公司投资成立了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闫占迎，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2018年9月，公司投资成立了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福安，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八、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八）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高度重视社会责任。

1、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包括合同法、环境保护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劳动法等，认真履行了各项责任和义务，诚信经营，合法经营。

2、广泛吸纳公司所在地的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就业，为其提供免费的培训及就业服务。

3、热衷于慈善事业，积极为慈善组织捐款。报告期内，给河南省慈善总会捐款50万元。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响应国家号召，与政府、社会各界通力合作，助力国家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战略。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建筑垃圾处置和资源化利用企业，在城市建筑垃圾的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方面掌握了关键技术，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业务拓展方面，可以采取独家投资、联合投资、技术入股、技术咨询服务等方式参与国内城市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在业内、国内都产生了深远影响。公司将立足于经营好现有项目、不断拓展新业务，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深远影响力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综合服务商。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定位更加清晰，内控制度更加健全，治理机制不断完善，产品种类更加丰富，产品质量更加稳定，特别是商丘金科项目的建成投产，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报告期内，工程数量的增加，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了积极影响，有力推动了公司业务开展，使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大幅度增加。与此同时，国家及地方政府对环保的监管会更加严格，未来的环保任务依然很艰巨。因此，为了减少甚至避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情况的出现，确保公司健康稳健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审时度势，科学决策。继续做好商丘、淮南、苏州、信阳的市场推广工作，使其经济效益有更大幅度增长。同时，积极建设南平、玉溪、郑州和武汉项目。同时，围绕全年的经营目标，将经营目标细化到每个月，并根据市场的变化及时总结、分析和调整。

2、关注市场，强化推广。继续加大开拓市场的力度，加强建筑垃圾的回收利用、再生产品销售环节的工作。加强与市政部门、房地产开发商等的沟通，及时掌握建筑施工信息，加大再生产品的销售力度。

3、加大投入，积极推进成果转化。继续加大研发力度，不断开发适合市场需要的再生产品。根据报告期内的市场需求，建筑垃圾再生干粉砂浆的销售量仍会进一步增加。同时，加大弃土类建筑垃圾的研发工作，为生产烧结自保温砌块和装配式墙体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4、强化内控，完善治理。继续强化对子公司的管理，使子公司的业绩进一步提高；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强化应收账款的催缴，提高回款率。继续推进信息化管理和无纸化办公，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周期引发的行业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受建筑业及房地产业等下游行业影响较大，近几年来，受宏观经济发展缓慢影响，城市化进程放缓，房地产业、建筑业发展受到阻力，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行业发展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虽然下游行业发展受阻间接制约了公司业务收入的增长，但公司十多年发展中健全了科学的管理制度，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尤其在外拓市场时，将会根据市场需求，合理确定新建项目的生产规模，采取多种方式、多种渠道提高再生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此外，公司完成了再生骨料基础性能的研究、基本配方的研究、基本外加剂的研究等，这些研究能让公司快速开发适合市场的产品，进一步增加了再生产品的种类，提高了再生产品的科技含量，扩大了再生产品的应用范围，使公司开发常规新产品的速度在原有基础上有极大提高，这些都将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有效应对宏观经济周期引发的行业风险。

2、市场区域集中风险：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许昌市，报告期来源于许昌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较大比重，尽管公司业务已扩大至国内多个省市，但短期内仍主要集中在许昌市场，如果许昌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强化对已有子公司的管理，在子公司区域范围内做好建筑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再生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不断增加再生产品的种类，扩大再生产品应用的范围，在短时间内进一步扩大子公司的规模，增加其盈利能力。二是利用公司研发成功的适合中国国情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成套设备、工艺和技术，继续开拓新的市场区域。

3、环境治理风险：报告期内，PM2.5 在国内众多城市出现爆表，社会大众对于大气污染的关注度越来越高，政府相关部门也开始积极制定严苛的治理方案，大气污染治理将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对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产生较大影响，尤其在雾霾高发期，开发项目一律不得施工，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作为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企业，本身即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节能环保产业。2018年，国家继续高度重视环境治理和环保行业发展，各种利好政策不断出台，在利弊并存的外部环境作用下，公司将通过紧抓政策利好机遇，提升自身技术实力，扩大再生产品在公司收入项目中占比，逐步降低建筑垃圾收集运输业务占比。

4、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1）根据财税[2015]78号文，自2015年7月1日起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调整，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2）2017年8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0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该政策有变化，将会对公司税负带来影响。

应对措施：持续关注国家有关税收政策变动的趋势，并和公司的业务紧密对接，降低税收政策变化。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9,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1、本公司为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2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540 万元，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15 日—2018 年 9 月 20 日，截止报告期末，该笔借款本金余额为 0.00 元。

2、本公司为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3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为 900 万元，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17 日—2019 年 8 月 16 日。截止报告期末，该笔借款本金余额 3000 万元。

以上两笔担保均按照公司章程履行了审议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00	0.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36,000.00	36,000.00
6. 其他	0.00	0.00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王艺璇	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许昌分行申请贷款500万元，其为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4月17日	2018-007
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许昌分行申请贷款500万元，其为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4月17日	2018-007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拟向江苏中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5,4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8月10日	2018-021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拟向江兴业银行苏州分行借款3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	9,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8月10日	2018-022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关联方王艺璇、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科技贷款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能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对公司的发展会产生积极影响。在实际执行中，因该项贷款担保条件发生变化，王艺璇进行了担保，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没有进行担保。

2、本公司为关联方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提供的两笔担保，能补充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支持其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的经营也会产生积极影响。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

（四）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8年5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81,23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1.23%，以同意81,234,0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收购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9）。

（1）交易概况：本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收购非关联方俞文伟和金建民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联营公司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25%的股权（其中俞文伟持股15%、金建民持股10%）。（2）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俞文伟：男，1968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自2013年8月16日起，持有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15%的股权，并担任董事。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8月16日，是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俞文伟按照其持有15%的股权，出资750万元人民币。金建民：男，1959年11月20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2013年8月16日起，担任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6年5月30日起，持有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10%的股权。（3）应说明的情况：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4）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收购俞文伟持有的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15%的股权，金建民持有的10%的股权，支付方式为货币资金。协议生效条件为董事会批准后经双方盖章或签字之日起生效。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是根据评估结果而确定，最终以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时间，过户时间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通过股权变更的日期为准。（5）本次收购资产对于公司的影响：本次收购资产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会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失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主席张福元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本公司已计划更换该人员，并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选举新的监事。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	抵押	10,788,675.51	2.69%	民生银行贷款
生产厂区不动产证	抵押	4,089,764.83	0.95%	中国银行贷款
六项发明专利	质押	-	-	中国银行贷款
总计	-	14,878,440.34	3.64%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8,212,000	38.21%	0	38,212,000	38.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788,000	61.79%	0	61,788,000	61.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2,240,000	52.24%	0	52,240,000	52.24%
	董事、监事、高管	61,788,000	61.79%	0	61,788,000	61.7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100,000,000	-	0	1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李建明	52,240,000	0	52,240,000	52.24%	52,240,000	0
2	许昌南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820,000	0	15,820,000	15.82%	0	15,820,000
3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1,240,000	0	11,240,000	11.24%	0	11,240,000
4	李福安	6,840,000	0	6,840,000	6.84%	6,840,000	0
5	李晏冰	3,360,000	0	3,360,000	3.36%	0	3,360,000
合计		89,500,000	0	89,500,000	89.50%	59,080,000	30,42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建明与股东李晏冰为父女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李建明，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本科学历，出生日期：1966年3月13日，1992年6月至1994年10月任职于许昌市粮食局担任科长；1994年11月至1999年12月任职于河南豫电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1年11月至今任职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许昌金科建筑清运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无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建明	董事长	男	1966.03.13	本科	2015年9月2日—2021年8月26日	是
李福安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4.10.04	大专	2015年9月2日—2021年8月26日	是
郭建淼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02.15	研究生	2015年9月2日—2021年8月26日	否
裴文谦	董事	男	1949.01.10	本科	2015年9月2日—2018年8月26日	否
顾弘	董事	男	1968.04.21	研究生	2015年9月2日—2021年8月26日	否
唐鹏	董事	男	1971.01.22	大学	2017年5月5日—2021年8月26日	否
孙建华	独立董事	男	1970.07.15	博士	2017年5月5日—2021年8月26日	否
黄靓	独立董事	男	1974.09.27	博士	2017年5月5日—2018年8月26日	否
崔荣军	独立董事	男	1982.11.11	硕士	2017年5月5日—2021年8月26日	否
朱献峰	董事	男	1982.12.26	本科	2018年8月27日—2021年8月26日	是
张福元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08.14	大专	2015年9月2日—2019年5月15日	是
朱利君	监事	女	1985.08.12	本科	2015年9月2日—2018年8月26日	是
杨乾志	监事	男	1963.10.02	高中	2015年9月2日—2021年8月26日	是

					月 26 日	
贺翔	监事	男	1985.10.10	本科	2018 年 8 月 27—2021 年 8 月 26 日	是
陈建喜	副总经理	男	1964.02.17	大专	2015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8 月 26 日	是
孙刚	副总经理	男	1965.07.14	本科	2015 年 9 月 2 日—2021 年 8 月 26 日	是
马曼	财务负责人	女	1973.07.11	大专	2015 年 9 月 2 日—2019 年 4 月 16 日	是
朱献峰	董事会秘书	男	1982.12.26	本科	2017 年 4 月 10 日—2021 年 8 月 26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8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李建明	董事长	52,240,000	0	52,240,000	52.24%	0
李福安	副董事长、总经理	6,840,000	0	6,840,000	6.84%	0
郭建森	董事、副总经理	1,310,000	0	1,310,000	1.31%	0
裴文谦	董事	180,000	0	180,000	0.18%	0
顾弘	董事	0	0	0	0.00%	0
唐鹏	董事	0	0	0	0.00%	0
孙建华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黄靓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崔荣军	独立董事	0	0	0	0.00%	0
张福元	监事会主席	60,000	0	60,000	0.06%	0
朱利君	监事	0	0	0	0.00%	0
杨乾志	监事	0	0	0	0.00%	0

陈建喜	副总经理	680,000	0	680,000	0.68%	0
孙刚	副总经理	400,000	0	400,000	0.40%	0
马曼	财务负责人	90,000	0	90,000	0.09%	0
朱献峰	董事、董事会 秘书	0	0	0	0.00%	0
贺翔	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	61,800,000	0	61,800,000	61.8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朱献峰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工作需要
贺翔	行政助理	新任	监事	工作需要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适用 不适用

1、朱献峰，男，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理工大学毕业，本科学历。2006年9月1日—2008年12月31日，河南宏基煤业有限公司，任行政助理；2009年2月1日—2011年2月26日，郑州越盛置业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1年3月7日至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2、贺翔，男，汉族，本科学历，工程师。2004.09—2007.07，就读于华北水利水电学院水利水电工程专业；2007.09—2010.07，就读于华北水利水电学院土木工程专业；2009.07—2012.12，在河南省山河水利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工作，任设计主管、投标部经理；2013.03至今，在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助理。

二、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4	61
生产人员	210	237
销售人员	13	15
技术人员	46	58
财务人员	15	16
员工总计	328	38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4
本科	33	40
专科	61	76
专科以下	231	267
员工总计	328	38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387 人。报告期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增加了较多的生产人员，适当的行政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事管理制度，重视对员工素质的提升，提高了招聘的条件和标准，积极引进本科以上的专业人才。同时，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规划和培训，强化了入职培训，在职培训及不同岗位不同工种的专业技能培训。特别是认真组织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组织的上市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和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商、失业、生育及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切实可行的内控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对外担保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依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从不同层面规范了公司的运作，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确保了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没有进行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

		<p>议案》。</p> <p>2、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暨专利质押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收购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许昌分行申请贷款暨房产抵押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	--	---

		<p>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三)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监事会		<p>(一)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1、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收购的议案》。</p> <p>(二)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三)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p>(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1、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p>

		<p>议案》；</p> <p>3、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p> <p>7、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了《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收购的议案》。</p> <p>(二)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p> <p>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况。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对外担保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审议。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依归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情况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同时，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有效的沟通。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黄靓	3	3	0	0
孙建华	3	3	0	0
崔荣军	3	2	1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年度内独立董事未曾就任何事项提出过异议。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切实履行了职责，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内控管理制度，能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对外签订业务合同，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活动有关的设备、厂房、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具有独立业务开展模式，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开展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上述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及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薪酬管理及劳动关系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

分离。

4、财务独立

公司单独开设基本银行账户和一般账户，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及其他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齐备，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与其合并办公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经营过程中不断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业务和管理的特点，是完整、合理、有效的。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的产品研发、项目执行提供保证，能够对公司内部运营与管理提供保证。

1、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制度，并按照要求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制度执行中不适合公司的，及时补充完善，做到工作有序、管理规范。

3、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具体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并积极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等措施，严控影响企业经营发展的各种风险。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细则及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披露年度报告，且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9】41100004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7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年4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军安 张任飞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资源”）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科资源2018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科资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金科资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应披露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科资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科资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科资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金科资源的财务报告。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科资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科资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科资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郑军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任飞

2019年4月18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7,823,950.25	20,645,005.9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89,046,686.38	96,705,843.72
其中：应收票据	六、2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六、2	88,846,686.38	96,105,843.72
预付款项	六、3	1,134,064.32	836,797.11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六、4	2,742,578.21	1,337,149.2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5	14,117,239.76	8,712,532.09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349,988.71	435,516.80
流动资产合计	-	146,214,507.63	128,672,844.86
非流动资产：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11,347,605.22	11,184,42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8	154,753,284.09	136,361,307.32
在建工程	六、9	10,083,826.47	8,165,21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10	12,725,719.55	12,710,183.8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7,695,409.47	7,239,73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87,745,645.85	81,401,82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4,351,490.65	257,062,690.49
资产总计	-	430,565,998.28	385,735,535.35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13	38,900,000.00	30,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4	41,582,348.39	37,251,677.07
其中：应付票据	六、14		3,800,000.00
应付账款	六、14	41,582,348.39	33,451,677.07
预收款项	六、15	896,585.04	1,144,473.76
合同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238,306.19	2,343,561.60
应交税费	六、17	8,542,251.66	6,117,184.27
其他应付款	六、18	19,434,920.95	14,060,680.76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9	4,656,255.45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14,250,667.68	91,717,577.46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六、20	939,441.95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21	14,027,196.03	15,548,71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66,637.98	15,548,712.71

负债合计		129,217,305.66	107,266,290.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股本	六、22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23	138,425,396.06	140,116,096.6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24	7,388,104.24	5,338,200.6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5	53,224,774.45	33,155,07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299,038,274.75	278,609,372.29
少数股东权益	-	2,310,417.87	-140,127.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01,348,692.62	278,469,245.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430,565,998.28	385,735,535.35

法定代表人：李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曼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29,647,789.33	18,049,42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1	81,926,305.84	94,773,076.12
其中：应收票据	-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	81,726,305.84	94,173,076.12
预付款项	-	146,164.41	610,874.78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1,643,921.49	12,058,715.8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7,944,270.67	5,580,959.68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31,308,451.74	131,073,052.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96,205,964.63	75,092,785.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88,059,019.41	87,697,200.26
在建工程	-	6,679,421.45	5,710,161.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4,593,373.06	4,355,033.3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266,531.45	5,978,59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74,745,645.85	76,401,82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76,549,955.85	255,235,601.98
资产总计	-	407,858,407.59	386,308,654.15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35,000,000.00	30,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31,980,048.57	30,805,126.60
其中：应付票据	-	-	3,800,000.00
应付账款	-	31,980,048.57	27,005,126.60
预收款项	-	177,402.30	198,899.50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436.53	1,800,886.74
应交税费	-	4,578,980.24	3,197,908.06
其他应付款	-	6,480,080.84	11,447,349.72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506,939.61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0,730,888.09	78,250,170.62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3,261,750.23	14,691,750.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3,261,750.23	14,691,750.23
负债合计	-	93,992,638.32	92,941,920.85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139,984,726.82	139,984,726.8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7,388,104.24	5,338,200.6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	66,492,938.21	48,043,805.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13,865,769.27	293,366,733.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407,858,407.59	386,308,654.15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0,390,070.12	127,597,730.12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160,390,070.12	127,597,730.1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50,567,292.74	121,334,442.48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109,503,925.25	80,747,057.6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六、27	2,580,237.65	2,933,541.19
销售费用	六、28	3,126,002.92	2,518,097.05
管理费用	六、29	21,409,701.39	20,177,545.51

研发费用	六、30	7,460,965.05	6,116,345.12
财务费用	六、31	3,142,251.59	1,816,424.59
其中：利息费用	六、31	2,909,314.54	1,880,397.09
利息收入	六、31	111,995.77	81,124.79
资产减值损失	六、32	3,344,208.89	7,025,431.33
信用减值损失	-	-	-
加：其他收益	六、33	15,891,472.93	17,089,623.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163,178.89	-1,657,31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六、34	163,178.89	-1,657,311.3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	1,520,093.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5,877,429.20	23,215,693.5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6	938,546.04	7,952,702.8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7	617,352.29	4,839,921.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6,198,622.95	26,328,475.18
减：所得税费用	六、38	3,319,175.51	5,416,516.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2,879,447.44	20,911,959.0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2,879,447.44	20,911,959.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759,844.42	-462,575.45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2,119,603.02	21,374,534.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2,879,447.44	20,911,95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2,119,603.02	21,374,534.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759,844.42	-462,575.45
八、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22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22	0.21

法定代表人：李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曼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29,280,947.02	119,422,686.1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91,187,367.32	74,987,951.55
税金及附加	-	2,467,005.86	2,289,872.91
销售费用	-	1,285,484.89	1,910,774.76
管理费用	-	14,984,114.99	16,299,015.43
研发费用	-	5,966,606.31	5,442,241.97
财务费用	-	2,649,337.39	1,819,652.35
其中：利息费用	-	2,249,407.54	1,880,397.09
利息收入	-	95,238.56	73,854.43
资产减值损失	-	2,323,880.83	2,107,708.10
信用减值损失	-		
加：其他收益	-	15,129,369.53	13,557,190.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163,178.89	-1,657,311.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520,093.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709,697.85	27,985,441.63
加：营业外收入	-	862,200.06	7,637,613.90
减：营业外支出	-	600,332.30	4,747,581.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971,565.61	30,875,474.03
减：所得税费用	-	3,472,529.64	5,345,15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0,499,035.97	25,530,323.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	20,499,035.97	25,530,323.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0,499,035.97	25,530,323.51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86,316,247.93	101,693,015.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837,356.25	8,647,19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1)	8,271,515.67	7,135,93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8,425,119.85	117,476,14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2,492,873.49	66,219,944.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5,796,305.29	17,717,08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2,781,012.36	19,719,36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2)	11,442,550.85	13,643,37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2,512,741.99	117,299,77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912,377.86	176,36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6,461,138.33	33,717,913.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461,138.33	33,717,91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461,138.33	-33,717,91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100,000.00	4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3)	-	12,367,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100,000.00	59,167,2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417,343.18	1,957,919.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4)	4,154,952.00	5,707,6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572,295.18	54,665,61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27,704.82	4,501,626.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0,978,944.35	-29,039,92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6,845,005.90	45,884,92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7,823,950.25	16,845,005.90

法定代表人：李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曼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55,352,468.35	88,067,425.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699,369.53	8,647,190.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957,438.62	884,47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009,276.50	97,599,09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5,566,100.53	60,087,642.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9,573,333.98	14,528,079.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2,049,458.89	19,336,57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713,836.92	13,588,76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3,902,730.32	107,541,06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106,546.18	-9,941,96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8,864,648.36	14,430,941.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950,000.00	4,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814,648.36	18,980,941.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814,648.36	-18,980,941.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200,000.00	4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1,876,2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200,000.00	58,676,24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203,582.20	1,957,91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89,952.00	10,907,69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93,534.20	59,865,61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93,534.20	-1,189,373.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5,398,363.62	-30,112,284.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4,249,425.71	44,361,709.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9,647,789.33	14,249,425.71
----------------	---	---------------	---------------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40,116,096.62	-	-	-	5,338,200.64	-	33,155,075.03	-140,127.11	278,469,24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40,116,096.62	-	-	-	5,338,200.64	-	33,155,075.03	-140,127.11	278,469,24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690,700.56	-	-	-	2,049,903.60	-	20,069,699.42	2,450,544.98	22,879,447.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2,119,603.02	759,844.42	22,879,44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49,903.60	-	-2,049,903.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49,903.60	-	-2,049,903.6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690,700.56	-	-	-	-	-	-	1,690,700.56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38,425,396.06	-	-	-	7,388,104.24	-	53,224,774.45	2,310,417.87	301,348,692.6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40,149,002.00	-	-	-	2,785,168.29	-	14,333,572.93	489,542.96	257,757,28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40,149,002.00	-	-	-	2,785,168.29	-	14,333,572.93	489,542.96	257,757,28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2,905.38	-	-	-	2,553,032.35	-	18,821,502.10	-629,670.07	20,711,959.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1,374,534.45	-462,575.45	20,911,95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200,000.00	-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200,000.00	-2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2,553,032.35	-	-2,553,032.3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553,032.35	-	-2,553,032.3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32,905.38	-	-	-	-	-	-	32,905.38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40,116,096.62	-	-	-	5,338,200.64	-	33,155,075.03	-140,127.11	278,469,245.18

法定代表人：李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曼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5,338,200.64	-	48,043,805.84	293,366,73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5,338,200.64	-	48,043,805.84	293,366,73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049,903.60	-	18,449,132.37	20,499,035.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499,035.97	20,499,035.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049,903.60	-	-2,049,903.6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49,903.60	-	-2,049,903.6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7,388,104.24	-	66,492,938.21	313,865,769.2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2,785,168.29	-	25,066,514.68	267,836,40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2,785,168.29	-	25,066,514.68	267,836,40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553,032.35	-	22,977,291.16	25,530,323.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5,530,323.51	25,530,323.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2,553,032.35	-	-2,553,032.3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553,032.35	-	-2,553,032.3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39,984,726.82	-	-	-	-	5,338,200.64	-	48,043,805.84	293,366,733.30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许昌金科建筑清运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李建明;住所:许昌市东城区魏文路北段;在许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注册登记,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1000737443324E。

(1)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30 日,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彭德惠,初始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彭德惠	200,000.00	40.00
张卫合	150,000.00	30.00
陈建伟	150,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本次出资由许昌中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于 2001 年 11 月 27 日出具了中达审验字[2001]第 159 号验资报告。

(2) 2002 年 7 月,自然人股东彭德惠将所持有的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李建明,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建明,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200,000.00	40.00
张卫合	150,000.00	30.00
陈建伟	150,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3) 2006 年 10 月,自然人股东陈建伟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周西昌,自然人股东张卫合将所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了自然人赵焯,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200,000.00	40.00
周西昌	150,000.00	30.00
赵焯	150,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4) 2009 年 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股东李建明缴纳,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4,200,000.00	93.34
周西昌	150,000.00	3.33
赵焯	150,000.00	3.33
合计	4,5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由河南智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出具了豫智会验 [2009] 第 006 号验资报告。

(5) 2011 年 1 月，自然人股东周西昌将所持有的 1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张若茜，将所持有的 5.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谢易成；自然人股东赵焯将所持有的 15.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股东李晏冰。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4,200,000.00	93.34
张若茜	100,000.00	2.22
谢易成	50,000.00	1.11
李晏冰	150,000.00	3.33
合计	4,500,000.00	100.00

(6) 2011 年 12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新股东出资 800.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7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4,200,000.00	76.36
张若茜	100,000.00	1.82
谢易成	50,000.00	0.92
李晏冰	269,600.00	4.90
李福安	550,000.00	10.00
郭建淼	105,000.00	1.92
陈建喜	55,000.00	1.00
裴文谦	15,000.00	0.27
陈家珑	5,000.00	0.09
郝红伟	15,000.00	0.27
菅伟明	5,000.00	0.09
吴晓宝	5,000.00	0.09
徐伟	5,000.00	0.09

陈欣	20,000.00	0.36
张英	5,000.00	0.09
连文彬	12,500.00	0.23
袁书金	5,000.00	0.09
张福元	5,000.00	0.09
刘丽娜	10,000.00	0.18
孔建合	10,000.00	0.18
韩同庆	6,100.00	0.11
俎军伟	15,000.00	0.27
马曼	7,300.00	0.13
刘淑贞	2,500.00	0.05
杨大保	22,000.00	0.40
合计	5,5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 [2011] 第 N1120 号验资报告。

(7)2012 年 7 月, 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新股东出资 5,420.00 万元, 其中 86.2059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5,333.794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 (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4,200,000.00	66.02
张若茜	100,000.00	1.57
谢易成	50,000.00	0.79
李晏冰	269,600.00	4.24
李福安	550,000.00	8.64
郭建森	105,000.00	1.65
陈建喜	55,000.00	0.86
裴文谦	15,000.00	0.23
陈家珑	5,000.00	0.08
郝红伟	15,000.00	0.23
菅伟明	5,000.00	0.08
吴晓宝	5,000.00	0.08
徐伟	5,000.00	0.08
陈欣	20,000.00	0.31
张英	5,000.00	0.08

连文彬	12,500.00	0.20
袁书金	5,000.00	0.08
张福元	5,000.00	0.08
刘丽娜	10,000.00	0.16
孔建合	10,000.00	0.16
韩同庆	6,100.00	0.10
俎军伟	15,000.00	0.23
马曼	7,300.00	0.11
刘淑贞	2,500.00	0.04
杨大保	22,000.00	0.35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636,206.00	10.00
上海沅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896.00	0.80
北京金田开元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9,052.00	2.50
郑衡	15,905.00	0.25
合计	6,362,059.00	100.00

本次增资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所审验，于 2012 年 07 月 16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 [2012] 第 N1105 号验资报告。

(8) 2012 年 10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363.7941 万元。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33,010,000.00	66.02
张若茜	785,000.00	1.57
谢易成	395,000.00	0.79
李晏冰	2,120,000.00	4.24
李福安	4,320,000.00	8.64
郭建淼	825,000.00	1.65
陈建喜	430,000.00	0.86
裴文谦	115,000.00	0.23
陈家珑	40,000.00	0.08
郝红伟	115,000.00	0.23
菅伟明	40,000.00	0.08

吴晓宝	40,000.00	0.08
徐伟	40,000.00	0.08
陈欣	155,000.00	0.31
张英	40,000.00	0.08
连文彬	100,000.00	0.20
袁书金	40,000.00	0.08
张福元	40,000.00	0.08
刘丽娜	80,000.00	0.16
孔建合	80,000.00	0.16
韩同庆	50,000.00	0.10
俎军伟	115,000.00	0.23
马曼	55,000.00	0.11
刘淑贞	20,000.00	0.04
杨大保	175,000.00	0.35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5,000,000.00	10.00
上海沅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0.80
北京金田开元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00	2.50
郑衡	125,000.00	0.25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由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出具了国浩验字 [2012] 405C159 号验资报告。

(9) 2015 年 6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319.55 万元。货币出资人民币 8,280.00 万元，其中 1,035.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其余 7,24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84.55 元。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33,010,000.00	52.24
张若茜	785,000.00	1.24
谢易成	395,000.00	0.63
李晏冰	2,120,000.00	3.35
李福安	4,320,000.00	6.84

郭建淼	825,000.00	1.31
陈建喜	430,000.00	0.68
裴文谦	115,000.00	0.18
陈家珑	40,000.00	0.06
郝红伟	115,000.00	0.18
菅伟明	40,000.00	0.06
吴晓宝	40,000.00	0.06
徐伟	40,000.00	0.06
陈欣	155,000.00	0.25
张英	40,000.00	0.06
连文彬	100,000.00	0.16
袁书金	40,000.00	0.06
张福元	40,000.00	0.06
刘丽娜	80,000.00	0.13
孔建合	80,000.00	0.13
韩同庆	50,000.00	0.08
俎军伟	115,000.00	0.18
马曼	55,000.00	0.09
刘淑贞	20,000.00	0.03
杨大保	175,000.00	0.28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7,100,000.00	11.23
上海沅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000.00	0.90
北京金田开元资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75,000.00	2.81
郑衡	177,500.00	0.28
许昌南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5.82
孙刚	250,000.00	0.40
闫占迎	100,000.00	0.16
合计	63,195,500.00	100.00

本次增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15年6月30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1100003号验资报告。

（10）2015年8月经股东会决议，许昌金科建筑清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按审计后的净资产值进行折股。根据2015

年8月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41100031号《审计报告》，公司审计净资产值为239,984,726.82元。经股东确认其中100,000,000.00元作为对公司的出资，并按照每股1.00元的比例进行折股，余额人民币139,984,726.82元作为资本公积，改制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 (元)	出资比例%
李建明	52,234,731.90	52.24
张若茜	1,242,177.05	1.24
谢易成	625,044.50	0.63
李晏冰	3,354,669.24	3.35
李福安	6,835,929.77	6.84
郭建淼	1,305,472.70	1.31
陈建喜	680,428.20	0.68
裴文谦	181,974.98	0.18
陈家珑	63,295.65	0.06
郝红伟	181,974.98	0.18
菅伟明	63,295.65	0.06
吴晓宝	63,295.65	0.06
徐伟	63,295.65	0.06
陈欣	245,270.63	0.25
张英	63,295.65	0.06
连文彬	158,239.12	0.16
袁书金	63,295.65	0.06
张福元	63,295.65	0.06
刘丽娜	126,591.29	0.13
孔建合	126,591.29	0.13
韩同庆	79,119.56	0.08
俎军伟	181,974.98	0.18
马曼	87,031.51	0.09
刘淑贞	31,647.82	0.03
杨大保	276,918.45	0.28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11,234,977.17	11.23
上海沅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8,798.17	0.90

北京金田开元资本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808,744.29	2.81
郑衡	280,874.43	0.28
许昌南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823,911.51	15.82
孙刚	395,597.79	0.40
闫占迎	158,239.12	0.16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本次变更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41100007 号验资报告。

(11)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919 号），并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金科资源”，证券代码 835476。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建筑垃圾的收集、处置及综合利用;建筑垃圾资源再利用设备的研发;建筑材料的研发、检测;建筑垃圾资源再利用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和技术服务;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建筑垃圾的收集、处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5“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

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

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

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

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金额重大且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及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测试已发生减值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

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

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

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

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

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

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

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

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再生砖、骨料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①公司不负责运输的情况下,货物装运出库同时客户在出库单上签字确认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实现。②公司负责运输的情况下,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同时客户在出库单上签字确认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

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

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2“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0、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C、股东权益变动表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 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 号文进行调整。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 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般纳税人。目前许昌金科建筑垃圾收集劳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6%，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退税比例；淮南金科公司建筑垃圾收集劳务被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适用税率10%建筑垃圾运输收入，另一部分为适用简易征收，征收率为3%的装卸搬运收入。再生产品利用收入按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根据财税2015[78]号文件享受不同的退税比例，其中建筑砂石骨料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再生砖、砂浆、混凝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广州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应税收入按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11%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10%。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15%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5%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广州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5%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
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5%
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联合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规定：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通知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销售再生砖、混凝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销售建筑砂石骨料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00%，建筑垃圾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00%。

(2)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的批准，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16 年复审后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 2017 年 8 月 29 日至 2020 年 8 月 29 日，证书号：GR201741000309。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00%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00% 计入收入总额。本公司利用建筑废料生产再生产品收入享受该税收优惠。

(3) 子公司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是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规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8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8 年度，“上年”指 2017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986.12	119,983.54
银行存款	37,730,964.13	16,725,022.36
其他货币资金		3,800,000.00
合计	37,823,950.25	20,645,005.90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88,846,686.38	96,105,843.72
合 计	89,046,686.38	96,705,843.72

(1) 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6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600,000.00

②本期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③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5,101.19	

④本期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555,496.05	100.00	37,708,809.67	29.80	88,846,68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6,555,496.05	100.00	37,708,809.67	29.80	88,846,686.3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280,526.48	100.00	33,174,682.76	25.66	96,105,843.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9,280,526.48	100.00	33,174,682.76	25.66	96,105,843.72

A、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5,257,206.07	3,262,860.31	5.00
1至2年	31,262,683.45	6,252,536.69	20.00
2至3年	3,684,387.73	1,842,193.87	50.00
3至4年	7,004,334.31	7,004,334.31	100.00
4至5年	10,427,204.74	10,427,204.74	100.00
5年以上	8,919,679.75	8,919,679.75	100.00
合计	126,555,496.05	37,708,809.67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34,126.91 元，收回前期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2,020.00。

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447,685.8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1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9,442,620.89 元。

⑤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17,271.63	80.88	648,848.42	77.54
1 至 2 年	28,844.00	2.54	145,641.00	17.40
2 至 3 年	145,641.00	12.84	42,307.69	5.06
3 年以上	42,307.69	3.74		
合 计	1,134,064.32	100.00	836,797.1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47,267.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8.26%。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42,578.21	1,337,149.24
合 计	2,742,578.21	1,337,149.24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96,399.59	100.00	2,253,821.38	45.11	2,742,578.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996,399.59	100.00	2,253,821.38	45.11	2,742,578.2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25,695.56	100.00	2,688,546.32	66.78	1,337,149.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25,695.56	100.00	2,688,546.32	66.78	1,337,149.24

A、本年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19,532.31	120,976.62	5.00
1 至 2 年	491,496.28	98,299.26	20.00
2 至 3 年	101,651.00	50,825.50	50.00
3 至 4 年	560,035.00	560,035.00	100.00
4 至 5 年	183,480.00	183,480.00	100.00
5 年以上	1,240,205.00	1,240,205.00	100.00
合计	4,996,399.59	2,253,821.38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090,270.59	2,827,564.28
备用金	338,206.00	7,000.00
保证金	1,380,500.00	1,100,000.00
暂借款	985.00	
押金	900.00	900.00
其他	185,538.00	90,231.28
合计	4,996,399.59	4,025,695.56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155.06 元。

④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25,88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吴晓宝	备用金	291,50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李全森	备用金	266,44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马超	备用金	167,940.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 计		725,880.0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会计工作站	保证金	1,000,000.00	5年以上	20.01	1,000,000.00
晋凯凯	往来款	841,541.00	1年以内	16.84	42,077.05
徐保中	往来款	705,806.19	1年以内 314,765.91、1-2年 391,040.28	14.13	93,946.35
齐伟民	往来款	295,960.00	2-3年 64,131.00、3-4年 231,829.00	5.92	263,894.50
商丘市陆地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5,150.00	1年以内	4.71	11,757.50
合 计		3,078,457.19		61.61	1,411,675.4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3,136.89		1,583,136.89
在产品	51,671.52		51,671.52
库存商品	12,559,620.18	77,188.83	12,482,431.35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14,194,428.59	77,188.83	14,117,239.76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8,615.48		198,615.48
库存商品	9,046,481.01	532,564.40	8,513,916.61
合 计	9,245,096.49	532,564.40	8,712,532.0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532,564.40			379,053.08	76,322.49	77,188.83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大于成本	销售出库

(4) 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0.00 元。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7	
待抵扣进项税	1,349,987.54	435,516.80
合 计	1,349,988.71	435,516.80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1,184,426.33			163,178.8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一、联营企业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1,347,605.22	

8、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4,753,284.09	136,361,307.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4,753,284.09	136,361,307.3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7,085,520.45	87,497,247.43	25,536,913.93	7,890,359.89	188,010,041.70
2、本年增加金额	4,929,948.42	21,026,637.25	7,210,289.10	4,048,466.53	37,215,341.30
(1) 购置	549,049.29	21,026,637.25	7,210,289.10	4,048,466.53	32,834,442.17
(2) 在建工程转入	4,380,899.13				4,380,899.13
3、本年减少金额	439,902.92	376,351.44	148,019.14		964,273.50
(1) 处置或报废	439,902.92	376,351.44	148,019.14		964,273.50
4、年末余额	71,575,565.95	108,147,533.24	32,599,183.89	11,938,826.42	224,261,109.5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653,734.11	27,530,045.24	13,178,872.89	5,286,082.14	51,648,734.38
2、本年增加金额	2,101,812.35	11,661,894.42	3,185,053.45	1,032,607.09	17,981,367.31
(1) 计提	2,101,812.35	11,661,894.42	3,185,053.45	1,032,607.09	17,981,367.31
3、本年减少金额			122,276.28		122,276.28
(1) 处置或报废			122,276.28		122,276.28
4、年末余额	7,755,546.46	39,191,939.66	16,241,650.06	6,318,689.23	69,507,825.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3,820,019.49	68,955,593.58	16,357,533.83	5,620,137.19	154,753,284.09
2、年初账面价值	61,431,786.34	59,967,202.19	12,358,041.04	2,604,277.75	136,361,307.32

②本年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 台渣土车	6,502,201.20	935,351.31		5,566,849.89
R5/C4/K6 筛分机	6,084,884.93	328,059.60		5,756,825.33
合 计	12,587,086.13	1,263,410.91		11,323,675.22

④本公司没有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⑤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实验室	900,218.00	正在办理
南院构筑物	2,480,000.00	尚未取得土地证
办公楼	1,097,892.79	正在办理
科研楼	432,715.73	正在办理
仓库	287,111.76	正在办理
车间	551,043.86	正在办理
井房	5,426.35	正在办理
合 计	5,754,408.49	

9、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083,826.47	8,165,210.36
工程物资		
合 计	10,083,826.47	8,165,210.36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抛光线	33,135.96		33,135.96			
北京房屋装修				464,031.14		464,031.14
木屋				420,000.00		420,000.00
苗圃四合院	6,400,847.65		6,400,847.65	4,580,692.38		4,580,692.38
天然气安装工程	245,437.84		245,437.84	245,437.84		245,437.84
基础设施	861,464.39		861,464.39	225,049.00		225,049.00
工程、设备款 (商丘金科)				2,230,000.00		2,230,000.00
制砖生产线 01 (商丘金科)	497,892.70		497,892.70			
混凝土生成线 (商丘金科)	38,330.00		38,330.00			
基础建设路面 (商丘金科)	1,853,682.99		1,853,682.99			
南院抑尘围墙 (商丘金科)	102,562.86		102,562.86			
实验楼(商丘金科)	50,472.08		50,472.08			
合 计	10,083,826.47		10,083,826.47	8,165,210.36		8,165,210.3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年其他减 少金额	年末余额
苗圃四合院	10,079,257.65	4,580,692.38	1,820,155.27			6,400,847.65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苗圃四合院	63.51	63.51				自筹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3,328,207.15	204,170.32	13,532,377.47
2、本年增加金额		352,960.32	352,960.32
(1) 购置		352,960.32	352,960.3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3,328,207.15	557,130.64	13,885,337.7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94,970.90	27,222.71	822,193.61
2、本年增加金额	311,124.93	26,299.70	337,424.63
(1) 计提	311,124.93	26,299.70	337,424.6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冲回多计提的摊销			
4、年末余额	1,106,095.83	53,522.41	1,159,618.2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222,111.32	503,608.23	12,725,719.55
2、年初账面价值	12,533,236.25	176,947.61	12,710,183.86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000,481.94	5,683,267.77	29,844,150.77	4,944,482.92
递延收益	13,536,196.03	2,012,141.70	15,057,712.71	2,295,253.15
合 计	47,536,677.97	7,695,409.47	44,901,863.48	7,239,736.0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039,337.94	10,858,216.38
可抵扣亏损	5,928,573.16	5,543,396.36
合 计	11,967,911.10	16,401,612.7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	875,161.65	1,540,790.52	
2020 年	1,424,538.61	1,424,538.61	
2021 年	1,463,677.64	1,463,677.64	
2022 年	996,170.38	1,114,389.59	
2023 年	1,169,024.88		
合 计	5,928,573.16	5,543,396.36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莲花巷联合开发项目	62,655,679.94	65,205,489.14
预付设备、工程款	1,238,000.00	6,107,371.50
苗木花木	5,101,965.91	5,088,965.91
土地款	18,75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87,745,645.85	81,401,826.55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及抵押借款	5,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17,900,000.00	30,800,000.00
合 计	38,900,000.00	30,800,000.00

注：质押及抵押借款本公司为在中国银行许昌分行营业部贷款金额为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6-8 至 2019-6-8，贷款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XCH201801042 号。担保人为李建明、王艺璇；抵押房屋：豫（2018）许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6507 号；质押专利权：建筑垃圾轻质物分选设备、两层四块相邻砌块的链接结构及其配筋砌体、全自动透水砖水系数检测仪、建筑垃圾生产带装饰面的外墙砖的生产工艺、消音保温砌块、建筑垃圾制作砌块并建造免粘结砂浆的配筋砌体的方法为担保。

保证及抵押借款为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贷款，金额为 1,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7-13 至 2019-7-13，担保人为许昌和美家机械有限公司，贷款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800000080754 号。抵押物为北京房子，京（2018）不动产权第 0036440 号。

保证借款为本公司在上海浦发银行贷款金额为 1,4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6-14 至 2019-6-13，担保人为河南金科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李建明/李福安，贷款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B1641201700000141/142/143/144 号。

保证借款为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湖支行的贷款，金额为 39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9-29 至 2019-9-28，担保人为王艺璇，贷款合同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P-LHZH20180919 号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41。

(2) 本公司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3,800,000.00
应付账款	41,582,348.39	33,451,677.07
合 计	41,582,348.39	37,251,677.07

(1)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8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

(2)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5,274,668.97	2,000,917.53
工程款	3,576,470.73	5,312,555.50
设备款	5,353,893.96	2,099,045.06
土地款	1,881,710.00	1,881,710.00
业务款	25,495,604.73	22,157,448.98
合 计	41,582,348.39	33,451,677.0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许昌市魏都区七里店街道办事处	1,851,710.00	未到结算期
云南齐裕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383,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3,234,710.00	

15、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劳务款	896,585.04	1,144,473.76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43,561.60	20,955,465.33	23,060,720.74	238,306.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25,833.70	2,725,833.7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343,561.60	23,681,299.03	25,786,554.44	238,306.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43,561.60	17,841,104.10	19,960,189.10	224,476.60
2、职工福利费		936,713.55	936,713.55	
3、社会保险费		963,402.74	963,402.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2,611.56	782,611.56	
工伤保险费		80,356.65	80,356.65	
生育保险费		58,234.53	58,234.53	
大病险		42,200.00	42,200.00	
4、住房公积金		1,019,833.92	1,019,833.9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4,411.02	180,581.43	13,829.59
合 计	2,343,561.60	20,955,465.33	23,060,720.74	238,306.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43,330.57	2,643,330.57	
2、失业保险费		82,503.13	82,503.1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725,833.70	2,725,833.70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五险一金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按上年平均工资标准的 19%、0.5%、0.6%、6%缴纳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失业保险按照 0.7%缴纳，职工的医疗保险按照 8%，每月向该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的成本。

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221,114.26	2,893,930.73
所得税	3,892,083.92	1,634,869.42
印花税	8,060.30	29,374.83
城建税	176,227.62	200,113.91
教育费附加	82,415.08	85,763.13
地方教育附加	54,943.38	57,175.39
应交个人所得税	7,145.98	17,731.43
土地使用税	492,842.95	826,788.88
房产税	573,315.97	370,120.84
水利建设基金	30,012.52	1,315.71
环保费	423.08	
水资源税	3,666.60	
合 计	8,542,251.66	6,117,184.27

18、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434,920.95	14,060,680.76
合 计	19,434,920.95	14,060,680.76

①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6,068,359.95	8,860,680.76
工程保证金	3,068,040.00	5,100,000.00
工资/年终奖	198,521.00	
押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19,434,920.95	14,060,680.7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罗建超	2,500,000.00	工程保证金, 未完工
信阳市晨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00	未到期
合 计	3,350,000.00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0）	4,656,255.45	

2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853,055.4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57,358.04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19）	4,656,255.45	
合 计	939,441.95	

21、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548,712.71		1,521,516.68	14,027,196.03	与资产相关的递延摊销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支持工业企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130 万）	855,833.33			130,000.00		725,833.33	与资产相关
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9,266,666.67			1,300,000.00		7,9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 万吨建筑垃圾再生预拌砂浆项目（150 万）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结余	3,769,250.23					3,769,250.23	与资产相关
国家项目设备补助	856,962.48			91,516.68		765,445.8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5,548,712.71			1,521,516.68		14,027,196.03	

22、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李建明	52,235,000.00						52,235,000.00
张若茜	1,242,000.00						1,242,000.00
谢易成	625,000.00						625,000.00
李晏冰	3,355,000.00						3,355,000.00
李福安	6,840,000.00						6,840,000.00
郭建淼	1,305,000.00						1,305,000.00
陈建喜	680,000.00						680,000.00
裴文谦	182,000.00						182,000.00
陈家珑	63,000.00						63,000.00
郝红伟	182,000.00						182,000.00
菅伟明	63,000.00						63,000.00
吴晓宝	63,000.00						63,000.00
徐伟	63,000.00						63,000.00
陈欣	245,000.00						245,000.00
张英	63,000.00						63,000.00
连文彬	158,000.00						158,000.00
袁书金	63,000.00						63,000.00
张福元	63,000.00						63,000.00
刘丽娜	126,000.00						126,000.00
孔建合	126,000.00						126,000.00
韩同庆	79,000.00						79,000.00
俎军伟	182,000.00						182,000.00
马曼	87,000.00						87,000.00
刘淑贞	31,000.00						31,000.00
杨大保	277,000.00						277,000.00
中国比利时直接 股权投资基金	11,235,000.00						11,235,000.00
上海沅科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99,000.00						899,000.00
北京金田开元资	2,809,000.00						2,809,0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本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郑衡	281,000.00						281,000.00
许昌南瑞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15,824,000.00						15,824,000.00
孙刚	396,000.00						396,000.00
闫占迎	158,000.00						158,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3、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40,116,096.62		1,690,700.56	138,425,396.06

注：2018 年度，本公司以货币对子公司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本公司对子公司新增持股比例支出的成本与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128.0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 年度，本公司以货币对子公司信阳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本公司对子公司新增持股比例支出的成本与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1,690,572.5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38,200.64	2,049,903.60		7,388,104.24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3,155,075.03	14,333,572.9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3,155,075.03	14,333,572.9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19,603.02	21,374,534.45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9,903.60	2,553,032.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53,224,774.45	33,155,075.03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282,311.50	109,466,886.25	127,597,730.12	80,747,057.69
其他业务	107,758.62	37,039.00		
合 计	160,390,070.12	109,503,925.25	127,597,730.12	80,747,057.69

2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5,339.77	1,138,060.29
教育费附加	555,803.24	487,740.15
地方教育附加	368,455.89	325,160.08
土地使用税	-186,772.60	519,752.61
房产税	306,371.58	259,507.37
印花税	101,179.37	100,693.89
车船税	115,597.50	97,408.30
水利建设基金	9,027.02	5,218.50
水资源税	44,812.80	
环保税	423.08	
合 计	2,580,237.65	2,933,541.19

2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费	1,672,688.78	1,305,181.45
工资	824,735.04	624,188.47
社会保险	197,241.09	182,630.25
车辆使用费	79,891.56	39,483.39
折旧	67,968.35	91,125.5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宣传	20,302.64	64,693.77
土场费用	14,365.05	
福利费	480.00	8,900.00
罐车加油	138,200.00	177,680.59
机械租赁费		24,213.59
其他	110,130.41	
合 计	3,126,002.92	2,518,097.05

2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846,253.69	771,932.58
招待费	3,338,230.39	5,047,778.60
福利费	1,112,605.53	676,794.35
办公费	1,380,095.33	951,954.85
车辆费用	1,127,389.03	1,327,138.76
折旧费	6,010,270.30	6,378,585.76
工资	4,825,744.84	2,797,642.38
保险费	835,350.29	624,829.29
中介机构费用	408,711.54	582,037.73
摊销费	371,326.53	335,042.39
其他	685,645.00	541,776.53
水电费	252,223.22	142,032.29
工会经费	215,855.70	
合 计	21,409,701.39	20,177,545.51

3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工资	4,503,417.74	4,523,443.84
直接投入	1,055,255.59	779,876.78
折旧	1,381,462.34	561,655.09
其他费用	229,567.24	251,369.41
委托境内的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91,262.14	
合 计	7,460,965.05	6,116,345.12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09,314.54	1,880,397.09
减：利息收入	111,995.77	81,124.79
银行手续费	212,212.05	15,232.73
其他	132,720.77	1,919.56
合 计	3,142,251.59	1,816,424.59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723,261.97	6,766,016.93
存货跌价损失	-379,053.08	259,414.40
合 计	3,344,208.89	7,025,431.33

33、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3,837,356.25	8,647,190.45	
政府补助	502,600.00		502,600.00
垃圾处置费补助	30,000.00	4,012,433.35	3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1,521,516.68	4,430,000.00	1,521,516.68
合 计	15,891,472.93	17,089,623.80	2,054,116.68

3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178.89	-1,657,311.32

35、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		1,520,093.47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862,200.00	7,854,299.77	862,200.00
其他	76,346.04	98,403.03	76,346.04
合 计	938,546.04	7,952,702.80	938,546.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科技创新奖资金	20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5,000.00			30,62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上市奖励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2017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配套补助资金	513,2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拆迁款				7,306,989.77			与资产相关
北京建筑大学重点研发计划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支持工业企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性试点企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金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				5,69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62,200.00			7,854,299.77			

37、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018.72	4,666,075.07	17,018.72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滞纳金	1,298.98	161,841.36	1,298.98
保险理赔	6,819.59	10,002.11	6,819.59
其他	92,215.00	2,002.67	92,215.00
合计	617,352.29	4,839,921.21	617,352.29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4,848.91	5,142,543.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5,673.40	273,972.56
合计	3,319,175.51	5,416,516.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198,622.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29,793.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5,564.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5,766.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8,555.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7,068.9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0,051.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794.2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922,171.71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的影响	-613,033.42
所得税费用	3,319,175.51

3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1,995.77	81,124.79
往来款	6,713,531.84	415,376.10
保证金		2,113,724.41
政府补助	1,394,800.00	4,458,310.00
其他	51,188.06	67,403.03
合 计	8,271,515.67	7,135,938.3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	8,760,622.78	7,242,548.64
滞纳金	1,298.98	161,841.36
往来款	2,170,629.09	6,226,983.67
保险理赔		10,002.11
捐赠支出	500,000.00	
其他	10,000.00	2,002.67
合 计	11,442,550.85	13,643,378.45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拆借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1,000.00
拆迁款		11,076,240.00
合 计		12,367,24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款	4,154,952.00	1,707,694.00
往来款		
支付票据保证金		3,8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200,000.00
合 计	4,154,952.00	5,707,694.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879,447.44	20,911,959.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44,208.89	5,586,022.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81,367.31	16,345,120.59
无形资产摊销	337,424.63	335,042.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0,093.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18.72	4,666,075.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09,314.54	1,880,397.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178.89	1,657,311.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5,673.40	273,97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25,654.59	2,615,447.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6,255.92	-45,273,446.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33,363.97	4,567,981.35
其他	-1,521,516.68	-11,869,423.12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12,377.86	176,366.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7,823,950.25	16,845,005.9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6,845,005.90	45,884,926.2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78,944.35	-29,039,920.3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7,823,950.25	16,845,005.90
其中：库存现金	92,986.12	119,98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730,964.13	16,725,022.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23,950.25	16,845,005.90

4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1,323,675.22	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5,650,541.48	借款抵押
合计	26,974,216.70	

4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204,000.00	2017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	204,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	专利资助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513,200.00	2016、2017 年企业研发 财政补助专项资金、配套 补助资金	513,2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	省级绿色工厂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垃圾处置费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600.00	2018 年新增规模以上工 业企业和在统四上企业补 助	2,600.00
与收益相关	140,000.00	北京建筑大学重点研发计 划	140,000.00
合计	1,394,800.00		1,394,8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8 年 8 月，公司投资成立了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闫占迎，初始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	51.00
云南活发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00	49.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2、2018 年 9 月，公司投资成立了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福安，初始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元）	出资比例（%）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60.00
裴金灿	3,000,000.00	15.00
刘淑琼	3,000,000.00	15.00
王松旺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67.00		直接投资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99.91		直接投资
广州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100.00		直接投资
驻马店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100.00		直接投资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商丘市	商丘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51.00		直接投资
南平市建安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60.00		直接投资
玉溪金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玉溪市	玉溪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51.00		直接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3.00	282,459.61		1,848,778.76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9.00	476,571.09		418,643.68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0.09	768.59		42,995.4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642,252.54	15,804,119.16	19,446,371.70	13,844,011.81		13,844,011.81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718,516.07	24,625,309.66	33,343,825.73	14,100,008.92	939,441.95	15,039,450.87
淮南金科			66,266,953.47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4,442,038.24	51,824,915.23		17,484,321.17	765,445.80	18,249,766.97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08,627.94	8,022,721.45	8,431,349.39	8,684,927.72		8,684,927.72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6,108.79	2,476,489.00	2,682,597.79	817.00		817.00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7,853,972.01	54,758,278.23	62,612,250.24	15,628,425.60	856,962.48	16,485,388.08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248,892.11	855,938.22	855,938.22	4,098,472.87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9,596,004.74	972,594.07	972,594.07	5,571,831.75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3,862,833.01	890,324.34	890,324.34	422,083.30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98,290.60	-793,976.14	-793,976.14	-130,559.59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219.21	-118,219.21	-164,902.21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8,175,044.02	-3,320,079.32	-3,320,079.32	8,659,632.4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公司以货币对子公司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由 99.90%增加至 99.91%。

发生的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增资成本	1,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99,871.97
差额	128.0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28.03

(2) 在子公司股东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公司以货币对子公司信阳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出资 500.00 万元,对该子公司持股比例增加由 51.00%增加至 67.00%。

发生的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

项 目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增资成本	5,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309,427.47
差额	1,690,572.5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690,572.53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建筑垃圾收集、处置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55,592,026.82	305,939,816.07
非流动资产	60,574,930.55	62,677,466.24
资产合计	116,166,957.37	368,617,282.31
流动负债	74,681,606.62	327,340,861.20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负债	3,660,000.00	3,995,000.00
负债合计	78,341,606.62	331,335,861.2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825,350.75	37,281,42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25,350.75	37,281,421.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47,605.22	11,184,426.3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47,605.22	11,184,426.33
营业收入	44,043,876.30	24,251,252.82
净利润	543,929.64	-5,524,371.0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3,929.64	-5,524,371.05
年度内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李建明。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许昌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李庆玉	实际控制人父亲
李晏冰	实际控制人女儿
王艺璇	实际控制人配偶
许昌市汇隆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河南金科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张福元控股
广州龙熹酒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信阳市融园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李福安	高管、董事
孙建华	董事
裴文谦	董事
唐鹏	董事
崔荣军	董事
黄靓	董事
顾弘	董事
孙刚	高管
马曼	高管
郭建淼	高管、董事
张福元	监事
杨乾志	监事
朱利君	监事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许昌市汇隆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18,000.00	18,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8-8-17	2019-8-16	否

注：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苏州分行借款 3,000.00 万元，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根据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俞文伟、金建民签订的反担保协议，本公司为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

保 900.00 万元。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详见附注六、13、短期借款。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89,834.00	1,456,823.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许昌深国投商用置业有限公司	136,680.00	68,340.00	136,680.00	27,336.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许昌市汇隆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48,796.08	32,423.44
其他应付款:		
李建明	1,251,818.50	1,251,818.5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影响：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

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0,000.00	600,000.00
应收账款	81,726,305.84	94,173,076.12
合 计	81,926,305.84	94,773,076.12

(1) 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6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00,000.00	600,000.00

②本年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③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5,101.19	

④本年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81,751.26	100.00	26,655,445.42	24.59	81,726,305.84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8,353,633.71	99.97	26,655,445.42	24.60	81,698,188.29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28,117.55	0.03			28,117.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08,381,751.26	100.00	26,655,445.42	24.59	81,726,305.84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186,702.43	100.00	23,013,626.31	19.64	94,173,076.12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7,158,951.63	99.98	23,013,626.31	19.64	94,145,325.32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27,750.80	0.02			27,750.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7,186,702.43	100.00	23,013,626.31	19.64	94,173,076.12

A、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944,748.47	2,897,237.42	5.00
1 至 2 年	31,010,604.23	6,202,120.85	20.00
2 至 3 年	3,684,387.73	1,842,193.87	50.00
3 至 4 年	5,903,371.24	5,903,371.24	100.00
4 至 5 年	1,786,955.69	1,786,955.69	100.00
5 年以上	8,023,566.35	8,023,566.35	100.00
合 计	108,353,633.71	26,655,445.42	

②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641,819.11 元，收回前期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2,020.00。

③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未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未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9,543,884.8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0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381,661.44 元。

⑤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43,921.49	12,058,715.88
合 计	11,643,921.49	12,058,715.88

(1)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26,413.35	100.00	1,782,491.86	13.28	11,643,921.49

其中：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项	2,701,823.29	20.12	1,782,491.86	65.97	919,331.43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10,724,590.06	79.88			10,724,590.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426,413.35	100.00	1,782,491.86	13.28	11,643,921.49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78,072.94	100.00	1,619,357.06	11.84	12,058,715.88
其中：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项	2,590,192.28	18.94	1,619,357.06	62.52	970,835.22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项	11,087,880.66	81.06			11,087,880.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3,678,072.94	100.00	1,619,357.06	11.84	12,058,715.88

A、本年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5,862.01	29,793.10	5.00
1 至 2 年	401,496.28	80,299.26	20.00
2 至 3 年	64,131.00	32,065.50	50.00
3 至 4 年	439,829.00	439,829.00	100.00
4 至 5 年	42,000.00	42,000.00	100.00
5 年以上	1,158,505.00	1,158,505.00	100.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 计	2,701,823.29	1,782,491.86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145,913.35	12,573,072.94
备用金		5,000.00
保证金	1,280,500.00	1,100,000.00
合 计	13,426,413.35	13,678,072.94

③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3,134.80 元。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645,950.00	1-2 年 2,702,950.00、 3-4 年 326,509.00、4- 5 年 2,616,491.00	42.05	
信阳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078,640.06	1-2 年 4,836,709.40、 2-3 年 241,930.66	37.83	
信阳市平桥区五里店街道办事处会计工作站	非关联方	1,000,000.00	5 年以上	7.45	1,000,000.00
徐保中	非关联方	705,806.19	1 年以内 314,765.91、1-2 年 391,040.28	5.26	93,946.35
齐伟民	非关联方	295,960.00	2-3 年 64,131.00、3-4 年 231,829.00	2.20	263,894.50
合 计		12,726,356.25		94.79	1,357,840.85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858,359.41		84,858,359.41	63,908,359.41		63,908,359.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347,605.22		11,347,605.22	11,184,426.33		11,184,426.33
合 计	96,205,964.63		96,205,964.63	75,092,785.74		75,092,785.7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信阳市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100,000.00	5,000,000.00		10,100,000.00		
淮南金科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54,543,359.41	1,000,000.00		55,543,359.41		
广州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300,000.00		1,700,000.00		
驻马店金科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0		
商丘金科中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800,000.00	14,650,000.00		17,450,000.00		
合 计	63,908,359.41	20,950,000.00		84,858,359.41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1,184,426.33			163,178.8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1,347,605.22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280,947.02	91,187,367.32	119,422,686.10	74,987,951.55
其他业务				
合计	129,280,947.02	91,187,367.32	119,422,686.10	74,987,951.55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178.89	-1,657,311.32

十四、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6,316.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1,006.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375,310.43	
所得税影响额	425,474.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7.76	
合 计	1,949,107.77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6	0.20	0.20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8日